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顏湘芸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2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pn2655@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901301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共電子看板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 (376550000A_1090130109_ATTACH1.odt、376550000A_1090130109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09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、32類科技師(含第二次食品技師)、大地工程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(第二階段考試)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、記帳士考試、109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驗光人員考試」報名訊息，請查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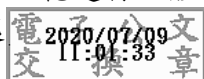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09年7月7日選秘一字第10911004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應考人服務，提供快速翔實之考試資訊，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三、本考試定於109年8月4日起至13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有意報考之民眾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站查詢相關資訊。
- 四、檢附考選部請協助登載公共電子看板及Line官方帳號訊息各1則。

109/07/10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

訂

線